

#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

穗南法〔2020〕30号

##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关于印发 贯彻落实《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 工作意见》的通知

本院各部门：

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工作意见》的通知于2020年6月29日经党组讨论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

2020年7月11日





# 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工作意见》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意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工作意见》，积极发挥司法保护对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作用，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建设，为我区高标准建设国家新区、自贸试验区、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和承载门户枢纽功能的广州城市副中心“三区一中心”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结合本院实际，特制定以下工作意见。

## 一、成立领导机构

成立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在院党组的领导下，统筹组织本院各部门通过依法履行法律职责，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由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陈熙明任组长，刑庭庭长蔡穗硕、知产庭庭长张志荣、执行局副局长王石辉、民庭（少年家事）庭长谭海云、办公室主任曾王成、审管办负责人赵丽、机关服务中心主任李娟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刑庭庭长蔡穗硕、知产庭庭长张志荣兼任办公室主任，刑庭副庭长胡名态为副主任，刑庭审判员刘玉清、知产庭审判员余丽萍、徐智媛、法官助理赵



岑、孔一如为组员。

## 二、明确责任分工

刑事审判庭负有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重要职责，知识产权庭负有涉知识产权一审民事案件审理职责，执行局负有对本院涉知识产权刑、民事生效判决的执行职责，各有关部门要在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的组织领导下，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合议庭作用，确保各项职责履行到位。

### （一）刑事审判部门职责

1. **依法惩治知识产权犯罪行为。**严厉打击侵害知识产权犯罪行为，加大罚金刑的适用，对以盗窃、威胁、利诱等非法手段获取商业秘密以及其他社会危害性大的犯罪行为，依法从严从重处罚，有效发挥刑罚惩治和震慑知识产权犯罪的功能。

2. **规范知识产权犯罪证据标准和量刑尺度。**统一证据标准，准确区分知识产权刑事法律关系与民事法律关系，大力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切实落实庭审实质化要求，完善鉴定程序，规范鉴定人出庭作证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

3. **加强商业秘密保护。**完善侵犯商业秘密犯罪行为认定标准，规范重大损失计算范围和方法，为减轻商业损害或者重新保障安全所产生的合理诉权成本，可以作为认定刑事案件中“造成重大损失”或者“造成特别严重后果”的依据，促进科技创新。

4.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建设。**加强与公安、检察机关



在知识产权司法程序中的沟通协调,加强与知识产权、市场监管、版权、海关、农业等行政主管部门在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上的衔接,推动形成知识产权保护的整体合力。

## (二) 知识产权审判部门职责

1. 推进知识产权民事案件繁简分流改革试点。推进知识产权民事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及时完善、推广改革试点的经验。

2. 强化民事司法保护。在审理知识产权民事案件中,要加强科技创新成果保护、商业标志权益保护、著作权和知识产权保护、商业秘密保护、智力成果转化保护,平等保护中外主体合法权益,注重增强司法保护的实际效果。

3. 完善电商平台侵权认定规则。妥善审理网络侵犯知识产权纠纷和恶意投诉不正当竞争纠纷,既要督促和引导电子商务平台积极履行法定义务,促进电子商务的健康发展,又要追究滥用权利、恶意投诉等行为人的法律责任。

## (三) 执行部门职责

1. 知识产权各类案件优先执行。建立涉知识产权案件执行绿色通道。对知识产权执行案件进行案件标识,优先立案,优先执行。

2. 制定知识产权裁判执行工作指南。研究完善行为保全和行为执行工作机制,充分运用信息化网络查控、失信联合惩戒等手



段加大裁判的执行力度，确保知识产权裁判得以有效执行。

3. **建立知识产权执行台账。**将案件进展情况及时计入台账，定期向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上报知识产权执行工作情况。

4. **收集、上报知识产权执行典型案例。**

#### (四) 民事（少年家事）审判部门职责

1. **及时审理未成年人知识产权犯罪案件。**对未成年人实施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案件及时审判，宽严相济。

2. **参与未成年人专项矫治及社会综合治理。**对实施侵犯知识产权犯罪但未达到刑事责任年龄的未成年人，在依法办理的同时通过落实家庭监护、强化学校教育管理、送入专门学校矫治，开展社会化帮教等措施做好教育挽救和犯罪预防工作。

3. **加强重点青少年群体的法治教育。**在知识产权犯罪案件多发的地区、街道、社区等，强化未成年人对知识产权犯罪行为的认识，提高未成年人的防范意识和法治观念。

#### (五) 审管办职责

1. **建立知识产权案件管理台账。**分级建立知识产权案件管理台账，加强对知识产权刑事、民事、执行案件的监督管理，督办重点案件。

2. **加强知识产权民事案件办理情况的汇总。**加强本单位办理知识产权一审民事案件的情况汇总和典型案例报送，积极向上级法院审管办进行报送。



3. **培树知识产权“三精品”。**及时收集知识产权典型案例，优先推送知识产权精品文书、精品案例、精品庭审，充分发挥典型案例中司法裁判的指引作用，促进裁判尺度统一。

4. **报送专项工作的信息和总结。**及时、全面向有关部门报送本院开展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信息和专项工作情况。

5. **加大宣传力度。**抓住“3.15”、“4.26”、“5.15”、年底岁末等重大节日，通过新闻发布会、多媒体等形式，加大宣传本院开展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工作成效的力度，进一步扩大社会影响力，营造知识产权保护的浓厚氛围。

#### **（六）机关服务中心职责**

1. **依托四大平台实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信息公开。**充分利用审判流程公开、庭审活动公开、裁判文书公开、执行信息公开四大平台，充分保障知识产权当事人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进一步拓宽司法公开的信息范围。

2. **建立信息沟通协调共享机制。**建立健全与知识产权行政主管部门的数据交换机制，实现知识产权大数据分析工具运用常态化，提高综合研判和决策水平。

3. **加强知识产权审判信息化建设。**大力推进网上立案、网上证据交换、电子送达、在线开庭、智能语音识别、电子归档、移动微法院等信息化技术在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中的普及应用，支持全流程审判业务网上办理，提高司法保护知识产权的便捷性、高



效性和透明度。

### 三、总体工作要求

(一) 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不仅是我国遵守国际规则，履行国际承诺的客观要求，更是我国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内在要求。要充分认识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重大意义，将思想认识、实际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上来，积极、主动推动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工作。

(二) 严格落实责任。各部门要严格按照责任分工，指定专门团队、专人负责专项工作，确保专项工作的各个环节工作落到实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主动作为，加强组织协调，确保院党组、领导小组的决定部署得到落实。

(三) 加强协作配合。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是人民法院的重要工作，是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内容。各部门要加强协作配合，形成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合力，推动我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工作走在前列。



